**2015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查重时间推进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时间节点** | **具体事项** |
| 5月20日 | 教务处公布查重名单 |
| 6月1日中午12点 | 以学院为单位提交被抽查学生终版毕业设计（论文） |
| 6月2日 | 教务处对抽查论文进行查重，公布查重结果 |
| 6月2日至3日 | 教务处将重复比超20%的查重报告返回给各学院，学院通知学生 |
| 学生对查重结果进行申诉，填写《2015届本科生学位论文查重申诉书》，教务处听取学生自述 |
| 6月4日至6日 | 学院根据学生申诉书及查重报告组织专家组对查重结果进行认定，填写《2015届本科生学位论文查重结果认定书》,并于6日下午3:00前以学院为单位汇总提交给教务处 |
| 6月7日至15日 | 教务处根据学院查重认定结果，对重复比超20%的学生的答辩、成绩、学籍等给出处理意见，并反馈给学院 |
| 学院将处理意见通知学生本人 |
| 学生对处理意见进行申诉 |